

【徵才公告】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誠徵【計畫專任助理】一名

- ◆ 職缺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宜花區中心計畫專任助理
- ◆ 名額：1 名。
- ◆ 聘用期間：依到職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（延續型計畫，視計畫核定結果得續聘）。
- ◆ 工作地點：以**辦理宜蘭及花蓮地區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之學校為主**，次為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。（至原民實驗班之學校出差可報支差旅費）
- ◆ 資格條件：
 1. 具獲教育部認可之大學（含）以上學歷。
 2. 足以證明勝任工作內容之實務工作經歷。
 3. 對原住民族教育議題、原住民族文化研究、課程設計與發展、教學與教材製作、族語及文化教學等領域，具有高度熱忱且有相關經驗者。
 4. 態度積極認真，細心且善於溝通，配合度高，有責任感，具問題解決及獨立作業能力。
 5. 具族群背景或熟悉族群文化應聘者優先考慮聘用。
 6. 具汽機車駕車或備有交通工具者尤佳。
 7. 能夠配合本中心整體相關業務能力者。
- ◆ 工作內容：
 1. 協助執行「114 年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宜花區中心實施計畫」，**接受中心派至宜蘭及花蓮地區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之學校，擔任中心與學校聯繫與溝通工作。**
 2. 協助民族實驗教育文化課程資料整備、課程紀錄等協作工作，及其他學校課程發展相關業務。
 3. 每月定期至東華大學協作中心參與工作會報，並協助辦理會議、研習、活動。
 4. 協辦一般行政事務、資料蒐集及報告撰寫。
 5. 其他協作中心交辦事項。
- ◆ 研究領域：原住民族研究、文化研究、原住民族教育、課程設計與發展及教學與教材製作等。
- ◆ 薪資待遇：依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標準，**碩士級第 1 年 40,165 元／月、學士級第 1 年 35,120 元／月**，薪資會逐年調薪。（有勞健保及勞退金，並需負擔部分自付額）（年終工作獎金依當年實際工作月份比例支領）。

- ◆ 應徵資料：（無限定履歷格式，請將其整理成同一份檔案）
 1. 履歷（附個人照片）、聯絡方式。
 2. 自傳（說明可勝任工作內容之實務工作經驗）。
 3.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。
 4. 學術著作：論文摘要、已發表文章列表（請將之整理成一個檔案，無則免附）。
 5. 工作成果或作品範本。
 6. 其他專業能力證明文件或作品（如文書處理、會計事務、網頁設計、繪圖製作、影片剪輯、英文能力等證明）。
- ◆ 應徵方式：
 1. 資料寄送：意者請於 114 年 1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 備齊相關資料寄至 cis-icdc@gms.ndhu.edu.tw，信件標題請註明「應徵 114 年宜花中心計畫專任助理一姓名」。
 2. 初審通過者，另行以電話通知視訊面試；不合者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◆ 聯絡人/連絡方式： Peydang Siyu 朱豪傑 先生，電話：03-8905137